

菏泽地区

文化
艺术
志

菏泽地区文化艺术志编纂委员会



数据加载失败，请稍后重试！

菏泽地区文化艺术志

王
秀
真

菏泽地区文化艺术志编纂委员会

一九九一年十月

菏泽地区文化艺术志

※

菏泽市福利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1/32 13.56印张 360千字

1991年12月第1版 1991年12月印刷

印数1—1000本

菏泽地区文化艺术志 编纂领导小组

顾问 王德漠 汲守连
组长 张子联
成员 刘尊雪 李淑兰 谢广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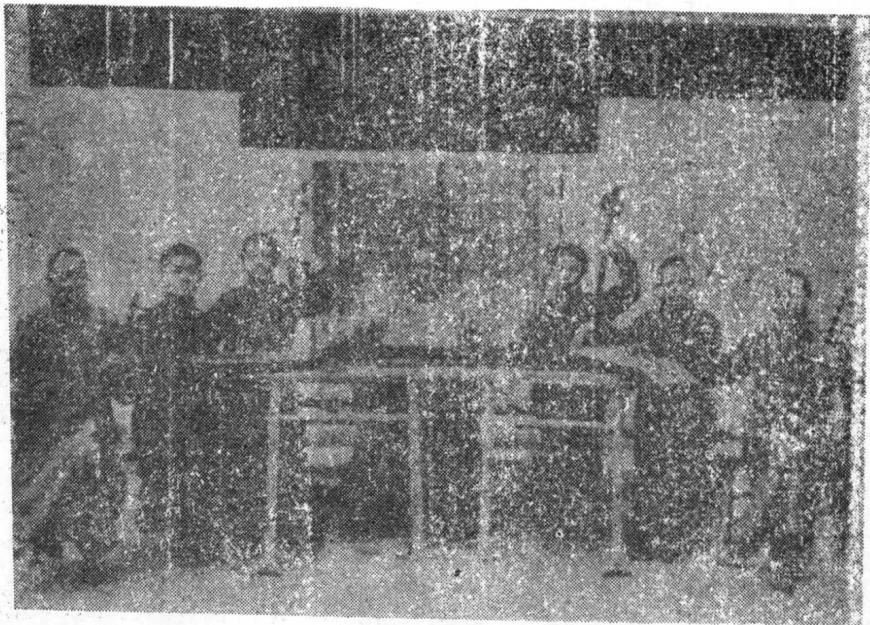
菏泽地区文化艺术志 编纂委员会

主任：刘尊雪
副主任：朱希江 盛延元
委员（以姓氏笔划为序）：于鲁俊 牛玉新
王宪涛 王秀本 申守玉 吕宪聚
毕士臣 李金印 张玉萍 徐玉珍
梁兆存 葛振民
主编：刘尊雪
副主编：盛延元
编辑：王秀本 徐玉珍



1959年11月，菏泽专区两夹弦剧团晋京汇报演出。图为党和国家领导人刘少奇、陈毅等观看演出后，走上舞台，亲切接见全体演职员，并合影留念。

定陶县两夹弦剧团供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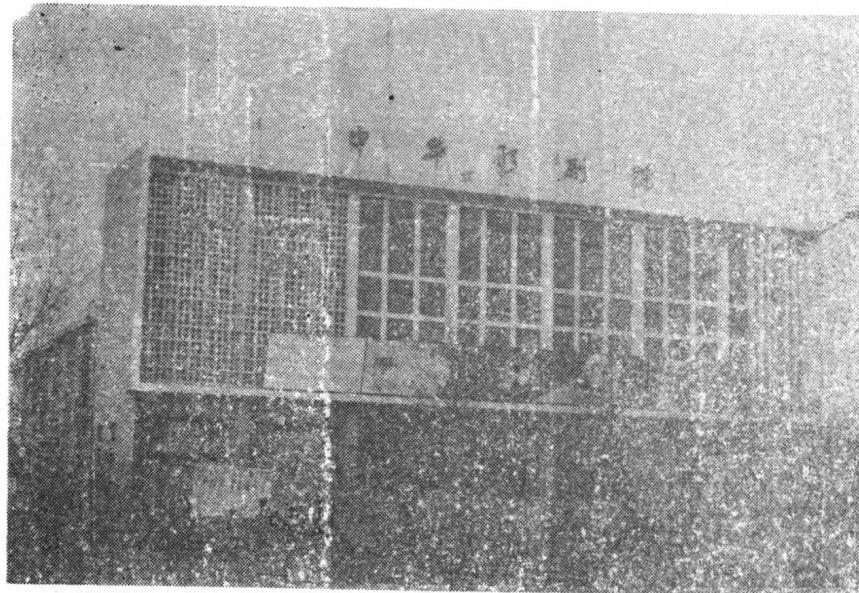


王殿玉师生组成的东鲁雅乐团
1933年合影于巨野。王殿玉（中）赵玉斋（右二）
高自成（左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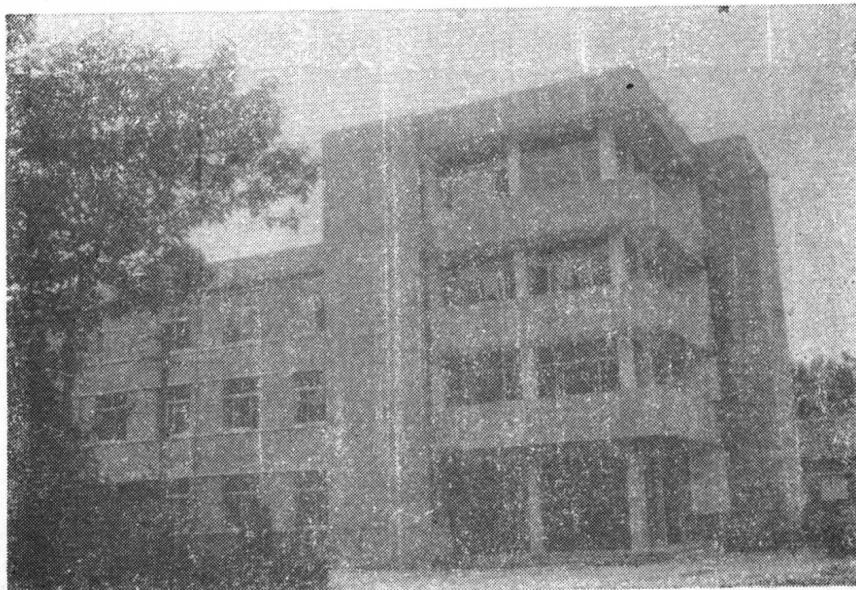
东明县民间舞《羊抵头》

地区艺术馆供稿



1981年建成的菏泽中华影剧院

邵海生 摄影



菏泽地区文化局办公楼

杨进省 摄影

序

“盛世修志”，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也是一项重要的文化建设。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国民经济得到了较快地恢复和发展，文化艺术事业日趋繁荣。遵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编修地方志的指示和菏泽地区行署的部署，地区文化局于1985年成立了史志办公室，着手编纂《菏泽地区文化艺术志》。在山东省文化厅史志办公室和菏泽行署史志办公室的具体指导下，经过近七年的工作，现已编纂成书。

在编纂过程中，我们始终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理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本着详今略古、侧重近代、立足当代的原则，三拟编纂篇目，通过查阅档案、走访老干部、老艺人、山调等方式，收集了档案、口碑资料150余万字，在各县、市文化局的协助下，与山东省文化厅史志办公室联合出版了30万字的《文化艺术志资料汇编》（菏泽专辑）。在对资料筛选的基础上进行了志稿的试写。志稿设概述、文学、戏剧、曲艺杂技、电影、音乐舞蹈、美术书法摄影、图书馆事业、群众文化、艺术教育、文化行政机构、文联、人物、大事记、附录15篇，共35万字。经过多次广泛征求意见，加工修改，现正式定稿付梓。

《菏泽地区文化艺术志》的编纂工作，受到山东省文化厅史志办公室和菏泽行署史志办公室的热情指导，以及各有关单位、有关人员的大力支持，才使我们能够完成志书的编纂工作。对大力支持我们的单位和个人，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本志包括的时间跨度长，内容多，再加上我们初次从事史志的编纂工作，经验不足，因而错讹和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恳切希望所有关心文化艺术事业的同志们提出批评指正。

编者

1991年5月

凡例

一、编纂《菏泽地区文化艺术志》，旨在记载菏泽地区文化艺术的历史与现状，为领导机关制定规划、开展工作提供历史借鉴和现实依据，为文化系统各部门提供资料和信息，力求起到“资政、教化、存史”的作用。

二、志稿基本按文化艺术门类分类，共分15篇。

三、时间断限：为保持史实的连续性，上限时间突破1840年，下限至1985年。

四、本志采取语体文记述体，有记、志、传、录、表等形式，以志为主体，采取“横排门类、纵写史实”的编纂体例，尽量做到“横不缺项、纵不断线”，力求结构缜密。

五、建国前采用旧纪年，加注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简称建国后），用公元纪年。

六、编纂中力求做到实事求是，寓褒贬于记述中，注意突出了戏剧、曲艺、民间艺术等地方特点。

七、文物另设专志，博物馆、文管所、文物商店未收入本志。

八、收入志稿的人物，本着“生不立传”和以本地籍为主的原则编写，对当代有较高造诣的艺术家、文艺工作者，通过有关章节加以记述。

九、本志辑录的重要文献，以中央、省、地区前后为序，各级发布的文献又以时间先后排列。

十、全志资料，来源于各级档案馆档案、采访知情人的口碑资料，以及各县、市文化局所提供的资料等。为节省篇幅，一般不注明出处。

目 录

第一篇 概述	(1)
第二篇 文学	(6)
第一章 建国前文学创作概况	(6)
附：建国前菏泽地区文学作品一览表.....	(8)
第二章 建国后文学事业的发展	(25)
第一节 文学创作	(25)
(一)诗歌.....	(25)
(二)小说.....	(26)
(三)其他形式的文学作品.....	(27)
附：建国后菏泽地区文学作品发表情况一览表.....	(28)
第二节 文学刊物《牡丹》	(34)
第三节 文学社团	(35)
第四节 学习与交流	(36)
第三篇 戏剧	(38)
第一章 流行在菏泽地区的主要剧种	(39)
第一节 本地剧种	(39)
山东梆子.....	(39)
枣梆.....	(41)
大平调.....	(44)
两夹弦.....	(46)

四平调	(48)
柳子戏	(49)
大弦子戏	(51)
第二节 外地流入剧种	(53)
豫剧	(53)
京剧	(54)
评剧	(55)
河北梆子	(55)
话剧	(55)
第二章 戏剧团体	(56)
第一节 建国前的主要戏曲班社	(56)
大姚班	(56)
东三义堂公(戏)班	(56)
大兴班	(57)
长生班	(58)
温楼曾立堂科班	(58)
双盛班	(59)
共艺班	(60)
第二节 革命战争时期的戏曲团体	(61)
湖西流动剧社	(61)
冀鲁豫二专区民声剧社	(61)
冀鲁豫五专区群众剧社	(62)
第三节 现有专业戏曲艺术团体	(62)
第四节 已被撤销(外调)的专业戏曲艺术团体	(76)
(一) 地区专业戏曲艺术团体	(76)
菏泽专署人民剧团(一组)	(76)
菏泽专区两夹弦剧团	(76)
菏泽专区大弦子戏剧团	(77)

菏泽专区柳子剧团	(78)
(二)各县专业戏曲艺术团体	(78)
附：各县被撤销（外调）专业戏曲艺术团体一览表	(79)
第五节 菏泽地区演出习俗	(81)
白头戏	(81)
官戏	(81)
班堂戏	(81)
起赌戏	(81)
谢雨戏	(81)
谢神戏	(81)
第三章 戏剧管理、研究机构	(82)
菏泽地方戏曲院	(82)
菏泽地区戏曲研究室	(82)
附表一：菏泽地区参加省历届戏剧会（调）演情况一览表	(83)
附表二：菏泽地区地方剧种名艺人一览表	(88)
第四章 戏剧演出场所	(98)
第一节 古戏楼	(98)
菏泽城隍庙戏楼	(98)
腊山戏台	(99)
单县山西会馆戏楼	(99)
定陶县仿山戏楼	(100)
鄄城县厉山庙戏楼	(100)
东明县财神庙戏楼	(100)
曹县城隍庙戏楼	(101)
菏泽山西会馆戏楼	(101)
第二节 流动戏台	(102)

第三节 剧院	(102)
(一) 县城剧院	(102)
(二) 农村剧场	(109)
附：菏泽地区农村剧场一览表	(110)
第四篇 曲艺、杂技、木偶、皮影	(112)
第一章 曲艺	(113)
第一节 菏泽地区主要曲种	(113)
山东琴书	(113)
山东落子	(114)
花鼓	(116)
莺歌柳书	(117)
坠子	(117)
第二节 曲艺团体	(118)
附：菏泽地区半农半艺曲艺队（组）一览表	(125)
第三节 曲艺创作	(125)
附表一：菏泽地区发表的部分曲艺作品一览表	(126)
附表二：菏泽地区参加省以上曲艺会演节目一览表	(131)
第四节 曲艺演出场所	(133)
第二章 杂技	(135)
第一节 杂技的流入与发展	(135)
第二节 杂技表演团体	(136)
菏泽地区杂技团	(136)
巨野县杂技团	(137)
第三章 木偶、皮影	(138)
第一节 木偶	(138)
第二节 皮影	(139)